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集团 公告编号:2018-113
梦网荣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梦网荣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梦网集团”)于近日接到股东深圳市松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禾创投”)函告,获悉其所持有的梦网集团部分股份被补充质押,具体情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松禾创投	5,969,000	2018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5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5%	补充质押
合计	5,969,000				8.45%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松禾创投持有公司股份70,573,3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1%,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

3.备查文件
 1.中国证监会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特转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梦网荣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5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出售子公司广东宝莫生物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梦网集团”)于近日接到股东深圳市松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禾创投”)函告,获悉其所持有的梦网集团部分股份被补充质押,具体情如下:
 为进一步推进产业布局调整,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提升经营效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山东宝莫生物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在山东宝莫生物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以评估值8,724.21万元在山东黄河三角洲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本次标的股权转让面向所有市场主体公开转让。

截至挂牌到期日2018年11月6日,公司未征集到意向让受方,此次挂牌转让程序终止。公司将尽快对广东宝莫生物化工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18-034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归还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12月16日,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经审议,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将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于2017年12月10日披露的公告临2017-055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的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2018年11月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并通过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18-083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召开八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解散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光伏应用设备制造分公司、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光伏应用设备制造分公司和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光伏应用设备制造分公司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其工商注销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制剂产品获得美国FDA批准文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美国FDA”)的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岭药业(美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以岭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

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经审议,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将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于2017年12月10日披露的公告临2017-055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的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2018年11月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并通过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18-070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制剂产品获得美国FDA批准文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11月16日,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美国FDA”)的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岭药业(美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以岭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

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经审议,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将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于2017年12月10日披露的公告临2017-055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的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2018年11月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并通过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贵州益佰 公告编号:2018-040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1月16日,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窦敬玲女士的通知,窦敬玲女士于2018年11月16日分别将61,340,000股和48,807,636股公司股票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业务,约定的购回日期分别为2019年7月19日和2019年8月16日。

截至目前,窦敬玲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窦雅琪女士持有公司股份及其质押情况如下:

1.窦敬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186,457,6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2%;窦敬玲女士的一致行动人窦雅琪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26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公

司董监高人员不存在质押情况。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8-05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2018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3日

● 债券付息日:2018年11月26日(因2018年11月25日是休息日,故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3年11月25日发行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以下简称“13海通03”)将于2018年11月26日开始支付“13海通03”2017年11月25日至2018年11月2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本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窦敬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186,457,6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2%;窦敬玲女士的一致行动人窦雅琪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26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公

司董监高人员不存在质押情况。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8-05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2018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3日

● 债券付息日:2018年11月26日(因2018年11月25日是休息日,故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3年11月25日发行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以下简称“13海通03”)将于2018年11月26日开始支付“13海通03”2017年11月25日至2018年11月2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本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13海通03”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13海通03(122282)

(四)债券期限、规模和利率:“13海通03”10年期固定利率三个品种,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3.9亿元,票面利率为6.18%。

(五)还本付息方式:“13海通03”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六)付息日:13海通03的付息日为2014年至2023年每年的1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七)兑付日:13海通03的兑付日为2023年1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八)上市时间和地点:2013年12月1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九)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十)信用评级: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13海通03”信用等级为AAA,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本次付息情况

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13海通03的票面利率为6.18%,每手“13海通03”(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1.80元(含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一)债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3日

(二)付息日:2018年11月26日(因2018年11月25日是休息日,故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3年11月25日发行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以下简称“13海通03”)将于2018年11月26日开始支付“13海通03”2017年11月25日至2018年11月2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本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13海通03”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13海通03(122282)

(四)债券期限、规模和利率:“13海通03”10年期固定利率三个品种,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3.9亿元,票面利率为6.18%。

(五)还本付息方式:“13海通03”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六)付息日:13海通03的付息日为2014年至2023年每年的1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七)兑付日:13海通03的兑付日为2023年1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八)上市时间和地点:2013年12月1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九)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十)信用评级: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13海通03”信用等级为AAA,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三、本次付息情况

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13海通03的票面利率为6.18%,每手“13海通03”(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1.80元(含税)。

四、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一)债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3日

(二)付息日:2018年11月26日(因2018年11月25日是休息日,故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3年11月25日发行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以下简称“13海通03”)将于2018年11月26日开始支付“13海通03”2017年11月25日至2018年11月2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本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13海通03”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13海通03(122282)

(四)债券期限、规模和利率:“13海通03”10年期固定利率三个品种,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3.9亿元,票面利率为6.18%。

(五)还本付息方式:“13海通03”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六)付息日:13海通03的付息日为2014年至2023年每年的1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七)兑付日:13海通03的兑付日为2023年1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八)上市时间和地点:2013年12月1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